附件6

深圳市企业复工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

肺炎预防控制指引

一、复工时间安排

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企业复工和学校开学时间的通知》要求有序复工。提前复工的要按照《省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实施企业提前复工报备制度的通知》进行报备。为缓解目前医疗防护物资缺乏的突出问题，消毒药品器械和医疗防护用品生产企业应尽快复工。

二、企业复工后疫情防控措施

企业复工前要建立疫情防控内部责任机制和应急预案，提前购置口罩、测温仪、消毒水等疫情防控物资。并做到：

（一）报健康状况。返工前收集员工近期健康状况、疫情发生地居住史和员工动向。每天了解职工健康状况，尤其是有员工密集工作场所或有集体宿舍的单位，要制定相应的健康检查制度，并由专人负责，严格执行。若有发热、咳嗽、乏力等症状，或近期有与野生动物或发热咳嗽病人接触史不要带病上班，应主动戴上口罩到就近的定点救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如果有疫情发生地居住史或旅行史，以及发病后接触过什么人，应主动告诉医生，配合医生开展相关调查。

（二）测体温。在入口处使用快速红外体温探测仪，对所有进入企业的人员开展体温探测。发现发热症状病人，如是14天内从疫区来深人员，给其戴上口罩，通知120急救车将病人转运到定点收治医院。如属其他地方的人员，劝导其到就近发热门诊就诊。

（三）戴口罩。提前采购口罩等防护设备，提醒员工前往公众场所、就医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佩戴一次性医用或医用外科口罩；空旷场地，不需要佩戴口罩。公众日常使用可选择一次性医用或医用外科口罩，其佩戴有以下步骤：（1）鼻夹侧朝上，深色面朝外；（2）上下拉开皱褶，使口罩覆盖口、鼻、下颌；（3）双手指尖沿着鼻梁金属条，由中间至两边，慢慢向内按压，直至紧贴鼻梁；（4）适当调整口罩，使口罩周边充分贴合面部。脱口罩时，抓住耳朵上弹力带取下口罩，不要接触口罩外侧。普通人（无发热，咳嗽等症状）日常使用的口罩，按照生活垃圾分类的要求，丢入“其他垃圾”桶；如果是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患者及其护理人员，应在就诊或接受调查处置时，将使用过的口罩作为感染性医疗废物进行收集处置。

（四）设隔离留观室。每个工厂都要设置隔离留观室。对来自疫情发生地的员工，劝其留在原居住地，防止疫情扩散蔓延；已经返工的，要求其自抵达后自我隔离或在工厂隔离场所观察14天。安排单人单间、相对独立房间设立疫区返岗人员厂内临时隔离场所。隔离人员必须每日进行体温测量，如出现发热、咳嗽、乏力等症状，请带上口罩立即到就近的定点救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隔离结束后所有隔离人员必须经过体温检测合格后方可解除隔离。

（五）致电。询问当地集中隔离场所或咨询防控问题，请致电“12345”或“12320”热点电话。急诊就医请致电“120”急救电话。

（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健康教育，人人动手除“四害”，大搞环境卫生，保持工作生活环境整洁，预防疾病发生。环境及物品以清洁为主，预防性消毒为辅，应避免过度消毒，收到污染时随时进行清洁消毒。消毒方法如下：（1）物体表面：对台面、门把手、电话机、开关、热水壶把手、洗手盆、坐便器等经常接触的物体表面，可使用含氯消毒剂（有效氯浓度250mg/L-500mg/L)擦拭，作用30min，再用清水擦净。（2）地面：可使用含氯消毒剂（有效氯浓度250mg/L-500mg/L)用拖布湿式拖拭，作用30min，再用清水洗净。

（七）健康教育。宣传卫生防病相关知识，教育员工搞好个人卫生，养成勤洗手等良好习惯，特别是班前、班后应洗手，提高员工预防疾病的意识。

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建议步行、骑行或乘坐私家车、班车上班。如必须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务必全程佩戴口罩。途中尽量避免用手触摸车上物品。

工作场所、尤其是人员密集的工作场所、员工集体宿舍，要尽量保证自然对流通风，若自然通风不足，应安装足够的机械通风装置（排气扇），确保做到充分通风透气。空调工作场所应调节足够的新风分配量，并每周对新风房、过滤网等进行清洁、消毒2次以上。

参加会议时，建议佩戴口罩，进入会议室前洗手消毒。开会人员间隔1米以上。减少集中开会，控制会议时间，会议时间过长时，开窗通风1次。会议结束后场地、家具必须进行消毒。茶具用品建议开水浸泡消毒。

食堂进餐时，采用分餐进食，避免人员密集。餐厅每日消毒1次，餐桌椅使用后进行消毒。餐具用品须高温消毒。操作间保持清洁干燥，严禁生食和熟食用品混用，避免肉类生食。建议营养配餐，清淡适口。

下班后，洗手后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外出，回到家中摘掉口罩后首先洗手消毒。用七部洗手法清洁双手，步骤如下：（1）洗手掌（内）：流水湿润双手，涂抹洗手液（或肥皂），掌心相对，手指并拢相互揉搓；（2）洗背侧指缝 （外）：手心对手背沿指缝相互揉搓，双手交换进行；（3）洗掌侧指缝（夹）：掌心相对，双手交叉沿指缝相互揉搓；（4）洗指背（弓）： 弯曲各手指关节，半握拳把指背放在另一手掌心旋转揉搓，双手交换进行；（5）洗拇指 （大）：一手握另一手大拇指旋转揉搓，双手交换进行；（6）洗指尖（立）：弯曲各手指关节，把指尖合拢在另一手掌心旋转揉搓，双手交换进行；（7）洗手腕、手臂 （腕）：揉搓手腕、手臂，双手交换进行。手机和钥匙使用消毒湿巾或75%酒精擦拭。居室保持通风和卫生清洁，避免多人聚会。

（八）强化人文关怀。要加强人文关怀，切实维护好企业的良好形象，高度关注被隔离人员的思想动态，及时进行心理疏导，做到隔离不隔“爱”。

三、企业集中隔离点设置

工厂和有条件的其他类型企业要设立员工隔离区，用于疫情发生地来深复工员工的集中隔离医学观察，以及待排查员工的留验。

（一）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的选点条件。

1.和企业办公区、居住区有一定距离或相对独立，可控制人员进出。

2.观察点内住宿房间必须为独立空调系统、卫生设施，房间数量满足单独隔离。

3.具有良好的通讯设施、上网设备及办公设施。

4.有专职的驻点工作人员，有条件的可配备驻点医务人员。有足够的后勤服务人员、有相关污水及医疗废物处理措施，有足够的消毒设施。

（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主要工作内容。

1.采取各种形式和方法宣传我市防治重点传染病工作的政策、措施以及设立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的意义，获得员工的配合和支持。

2.建立健全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接收人员登记、观察、消毒、学习、转诊、解除观察等各项规章制度，对被隔离观察人员进行防治传染病知识的健康教育。

3.实施医学观察时，应当书面或口头告知医学观察的缘由、期限、法律依据、注意事项和疾病相关知识。

4.购置并储备适应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面积、消毒频度的消毒药物、消毒器械以及工作人员防护用品，做好工作人员个人防护。

5.详细登记观察对象的姓名、性别、年龄、职业、与传染病病例关系、接触时间、接触方式、周围人群有无发病情况、居住地址、身体健康状况、联系方法等具体内容。

6.每天最少早晚2次为被观察对象测量体温，询问检查其身体健康状况，重点检查其有无发烧、咳嗽、胸闷、气促、呼吸困难等自觉症状和体征。

7.每天两次定时为各观察房间开窗换气、消毒，保持观察点基本卫生，督促被观察者参加身体锻练。

8.被隔离观察人员出现发热、咳嗽、气促等急性呼吸道感染症状者，须及时报告所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送市定点医疗机构诊治。

9.员工被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病例后，由所在地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对其所住房间和到过的场所、所接触物品终末消毒，并将其密切接触者送政府指定密切接触者集中隔离点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

四、企业一般预防控制措施

（一）利用单位宣传栏开展新型冠状病毒和呼吸道传染病防治知识健康宣教。

（二）确保工作环境清洁卫生，保持室内空气流通。使用空调系统的单位，要定期清洗空调。每天开启门窗，通风换气。开空调时，可同时开排气扇。定期用消毒水为办公室设备、门把手和电梯按钮进行消毒。

（三）开展手部卫生教育，各类场所配备洗手龙头、洗手液、抹手纸或干手机。倡导员工养成经常洗手的好习惯。

（四）减少不必要的各种大型集会和大型会议等活动。

（五）推广健康的生活方式，有条件的单位安排做工间操。尽量不加班。

（六）建立员工的病假记录制度。有员工出现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应劝其不上班，并尽早到医疗机构就诊。

（七）员工出现发热等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症状时，疑似患者应立即戴上口罩就医。及时联系当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请求指导处理，并协助开展相关调查处置工作。若被诊断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患者，其密切接触者接受14天医学观察。根据有关部门建议，实行轮休制度、休假等减少人员密集的措施。停止使用中央空调，并清洗消毒，保持室内空气流通。启动晨检制度和健康申报制度。

五、日常清洁及预防性消毒

以清洁为主，预防性消毒为辅，应避免过度消毒，受到污染时随时进行清洁消毒。消毒方法如下：

1. 表面：可使用含氯消毒剂（有效氯浓度250mg/L-500mg/L）擦拭，作用30min，再用清水擦净。
2. 地面：可使用含氯消毒剂（有效氯浓度250mg/L-500mg/L）用拖布湿式拖拭，作用30min，再用清水擦净。

六、常见消毒剂及配制使用

 （一）有效氯浓度500mg/L的含氯消毒剂配制方法：

1.84消毒液（有效氯含量5%）：按消毒液:水为1:100比例稀释；

2.消毒粉（有效氯含量12-13%，20克/包）：1包消毒粉加4.8升水；

3.含氯泡腾片（有效氯含量480mg/片-580mg/片）：1片溶于1升水。

（二）75%乙醇消毒液：直接使用。

1. 其他消毒剂按产品标签标识以杀灭肠道致病菌的浓度进行配制和使用。
2. 注意事项：含氯消毒剂有皮肤黏膜刺激性，配置和使用进建议佩戴口罩和手套，儿童请勿触碰。乙醇消毒液使用应远离火源。